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

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在确保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提高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

2、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状况，合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在前述投资总额度内，资金在经董事会审批的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

3、资金来源

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阶段性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4、投资产品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国债、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5、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6、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保本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的变化，结合公司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审慎操作，以最大限度避免系统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门对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监督，对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 独立董事对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核查，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理财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4) 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对资金收支进行合理测算和安排的情况下，根据公司现金流的情况，运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增加现金资产收益。

四、相关审批程序和审核意见

1、公司董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国债、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等），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任意时点购买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

合同，财务部负责实施。若预计投资额度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公司将重新履行董事会审批程序，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2、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阶段性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公司根据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情况，较好地制定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将阶段性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的程序合法有效。同意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威创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8月26日